

**2024 年度
闽侯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闽侯县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闽侯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审理由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各类案件；受理由闽侯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依法提起再审；依法办理本院一审生效法律文书及其它依法具有强制执行效力文书的执行工作，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县法院的执行工作。其他涉法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闽侯县人民法院包括 16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闽侯县人民法院	财政拨款	9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闽侯县人民法院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忠诚履职、能动司法，守正创新、勇毅前行，做实“公正与效率”，不断开创法院

工作新局面，为全方位推进闽侯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举旗帜、顾大局，全面筑牢政治忠诚。
- （二）勇担当、善作为，全力服务发展大局。
- （三）办实事、提质效，全心全意司法为民。
- （四）抓作风、锻素能，全面建设过硬队伍。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2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493.62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32
九、其他收入	296.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4.19
十、上年结转结余	796.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8.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5521.16	支出合计	5521.1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5521.16	4428.52								296.63	796.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93.62	3700.98								296.63	496.01
20405	法院	4493.62	3700.98								296.63	496.01
2040501	行政运行	2981.96	2671.96									31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7.02	757.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32	355.32									1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32	355.32									1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1	131.1									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2.22	212.22									1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	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4.19	134.19									1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4.19	134.19									1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4.19	134.19									1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03	238.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03	238.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9.03	199.03									
2210202	提租补贴	39	39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521.16	4009.5	1511.66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93.62	2981.96	1511.66	0	0	0
20405	法院	4493.62	2981.96	1511.66	0	0	0
2040501	行政运行	2981.96	2981.96		0	0	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7.02		757.02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32	535.32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32	535.32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1	161.1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2.22	362.22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	12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4.19	254.19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4.19	254.19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4.19	254.19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03	238.03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03	238.03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9.03	199.03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39	39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2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700.98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3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4.1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8.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428.52	支出合计	4428.5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428.52	3399.5	1029.0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00.98	2671.96	1029.02
20405	法院	3700.98	2671.96	1029.02
2040501	行政运行	2671.96	2671.9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7.02		757.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32	355.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5.32	355.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1.1	13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22	212.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	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19	134.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19	134.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19	134.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03	238.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03	238.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9.03	199.03	
2210202	提租补贴	39	3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428.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58.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0.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71
310	资本性支出	17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39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58.19
30101	基本工资	449.28
30102	津贴补贴	535.62
30103	奖金	902.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2.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8.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9.0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3.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6
30201	办公费	51.9
30205	水费	4
30206	电费	56.4
30207	邮电费	39
30213	维修(护)费	20
30215	会议费	1
30216	培训费	2
30217	公务接待费	9.5
30226	劳务费	0.42
30228	工会经费	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71
30305	生活补助	9.4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9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9.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4.5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7.5
（2）公务用车运行费	57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闽侯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为5521.16万元，比上年增加2.87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428.52万元、其他收入296.6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796.01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5521.16万元，比上年增加2.87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增加。其中：基本支出4009.50万元、项目支出1511.6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428.52万元，比上年减少183.24万元，下降3.9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培训费、会议费，同时合理保障了办案等工作的支出需求。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501-行政运行 2671.9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奖金支出，维持单位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支出。

(二)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7.02万元。主要用于审判相关业务支出。

(三)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31.10万元。主要用于离休人员离休费及离退休人员公务费、生活补助等相关支

出。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2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五）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34.1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199.0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八）2210202-提租补贴 3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399.5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094.9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04.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9.5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继续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84.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57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27.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5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预算未安排公务用

车购置计划，2024 年度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计划，相应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闽侯县人民法院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029.02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闽侯县人民法院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029.02	
	财政拨款:		1029.0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质量指标	立案变更率	≤0.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使用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100%	
备注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闽侯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编码	823009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5521.16		
	项目支出		1511.66		
	基本支出		4009.50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坚持能动司法理念,抓牢提质增效主线,深化司法改革,加快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编内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审限内结案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访比	≤0.00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闽侯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2.68万元,比上年减少11.62万元,降低

4.57%。主要原因是继续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闽侯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47.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62.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8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闽侯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19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6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